

新竹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紀錄(預先通知)

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列管計畫名稱 | 前瞻基礎建設—城鄉建設—公共服務據點整備—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（106—114年） | | 計畫主辦機關 |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| |
| 標案所屬工程 主管機關 | 新竹縣峨眉鄉公所 | | 查核日期 | 112年12月28日 | |
| 標案名稱 | 新竹縣峨眉鄉公所辦公廳舍及代表會拆除重建工程 | | 地點 | 新竹縣峨眉鄉 | |
| 標案執行機關 | 新竹縣峨眉鄉公所 | | 專案管理單位 | | |
| 設計單位 | 林柏陽建築師事務所 | 監造單位 | 林柏陽建築師事務所 | 承包商 | 坤宥營造有限公司 |
| 發包預算 | 169,422.016 千元 | | 契約金額 | 168,399.900 千元 | |
| 工程概要 | <p>請依契約內容詳細填列工程項目規模及內容。 本工程內容特性包含 1. 建物數量(棟)：1 2. 建物使用用途：辦公廳舍、多功能活動中心及停車避難空間。 3. 基地面積：1,642 平方公尺 4. 建物樓層數：地上 6 層，地下 1 層。 5. 建物總高度：22 公尺 6. 樓地板面積：3,253.74 平方公尺 7. 結構型式(rc、鋼結構)：RC 8. 地質條件：正常（原建築物拆除重建）</p> | | | | |
| 工程進度、經費 支用及目前施 工概要 | <p>截至 112 年 12 月 27 日止： 一、工程累計進度：預定 14.746%；實際 20.591%； 二、經費累計支用：預定 19805.000 千元；實際 29655.000 千元。 三、目前進行 基礎版鋼筋綁紮 基礎版澆置 地梁鋼筋綁紮</p> | | | | |
| 查核委員 | 內聘：(無) 外聘：黃建裕、謝立 | | 開工及預定完 工日期 | 112 年 07 月 08 日 至 114 年 06 月 02 日 | |
| 領隊及工作人 員 | 領隊：(未填) 工作人員：(未填) | | 查核分數(等級) | 79(乙等) | |
| 優點 | <p>1.主辦機關:(1)主辦機關已成立品質督導小組依規定執行相關品管措施，並執行 5 次工程督導。(2)目前施工進度為 20.591%，估驗計價進度 17.34%，兩者僅差異 3.251%，讓施工廠商商之財務能暢通。(3)工程施工執行資料表填寫確實，如：監造單位與施工廠商之執行工項相同、專業人員之執行情形，亦有評核。 2.監造單位:(1)監造建築師親赴現場督導廠商履約情形（7 次）。(2)監造計畫之施工抽查標準、施工作業流程圖及施工抽查紀錄表等，有訂定工項一覽表，較易比對及閱讀。(3)各工項檢驗停留點之抽查紀錄表，有彙整施工廠商之查驗申請單及自主檢查表，並檢附相關佐證相片。 3.承攬廠商:(1)各工項自主檢查表，有檢附相關佐證相片，有利未來隱蔽部分之驗收作業，如：鋼筋工程、鋼板樁工程。(2)專業人員依規定赴現場督察並填具紀錄表（7 次）。 4.施工品質:(1)現場接地電阻抽測記錄 2.6Ω 符合規定。(2)鋼筋搭接工法，由拉</p> | | | |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| <p>力搭接改採續接器施工，符合現場施作需求。</p> <p>(3)地下室之中間樁採用截斷方式，較可避免滲漏水情形。</p> <p>5.材料設備檢驗與管制:(1)材料試驗報告單有承商、監造單位之判讀紀錄。(2)混凝土摻料（飛灰+爐石）比例為 20%，可提高混凝土之材料品質。</p> <p>6.安全衛生:工地環境，尚稱清潔，無雜物任意堆積情形。</p> |
| <p>缺點</p> | <p>1.主辦機關:每個月僅督導 1 次，頻率較為不足，建議每月至少督導 2 次。【L】(4.01.04.01)</p> <p>2.主辦機關:本工程部分簡報資料與工程執行資料表資料登載不符（品質及施工計畫核定日期）。【L】(4.01.13)</p> <p>3.監造單位:監造計畫內容，尚有不足，如：內外部品質稽核查對表，內容為空白，請補充。【L】(4.02.01.01)</p> <p>4.監造單位:(1):現場有施作給水管缺相關施工抽查紀錄表。(2)抽查紀錄表，尚有不足，如：未落實分階段抽查，即施工前檢查施工前管理項目、施工中檢查施工中管理項目、施工完成檢查施工後之管理項目，如：鋼筋工程、模板工程。【L】(4.02.03.04.01)</p> <p>5.監造單位:監造計畫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項次為 71 項，簡報內容卻有 72 項。【L】(4.02.03.04.02)</p> <p>6.監造單位:監造現場人員，未列席施工廠商所召開之「職安衛協議組織會議」。【L】(4.02.03.05)</p> <p>7.監造單位:監造建築師之督導紀錄，抬頭為「建築物監造（監督、查核）報告表」，此表營建署已作廢，但架構、內容尚符合使用，抬頭請加以修正。【L】(4.02.13.04)</p> <p>8.承攬廠商:未訂定擋土支撐及施工構台之分項施工計畫與結構安全計算。【L】(4.03.01)</p> <p>9.承攬廠商:(1)自主檢查表檢查標準需明確或以量化數據表示，不宜以「依設計圖」表示。實際檢查情形欄請按實記錄檢查值，不宜直接以「依設計圖」表示。(2)自主檢查表之填寫，尚有不足，如：未落實分階段自主檢查，即施工前檢查施工前檢查項目、施工中檢查施工中檢查項目、施工完成檢查施工後之檢查項目，如：鋼筋工程、模板工程。【L】(4.03.04.02)</p> <p>10.承攬廠商:材料設備檢（試）驗管制總表項次與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項次不符。【L】(4.03.05.02)</p> <p>11.承攬廠商:品質稽核未落實執行，如查核自主檢查表之檢查項目、檢查結果是否詳實記錄等。【L】(4.03.08.02)</p> <p>12.承攬廠商:專任工程人員至工地督察並撰寫督察紀錄表，但督察紀錄表格式，未依內政部 110 年 08 月 27 日台內營字第 1100811965 號令修正之「B14-5 建築物施工中營造業專任工程人員督察紀錄表」填寫。【L】(4.03.11.06)</p> <p>13.承攬廠商:安全監測系統之監測報表，專任工程人員未簽章，較為不足。【L】(4.03.99)</p> <p>14.鋼筋施工：筏基開口預留鋼筋，較為不足，請再檢視。【L】(5.02.06)</p> <p>15.鋼筋施工：牆預留鋼筋，未採用水平筋及寬止筋綁紮，導致間距不足。【L】(5.02.07)</p> <p>16.鋼筋施工：柱鋼筋續接器，部分未逐根錯開，請再檢視是否符合應力要求。【L】(5.02.99)</p> <p>17.地下室柱、牆模板，部分未設清潔孔，請再檢視。【L】(5.03.07)</p> <p>18.管路出口請以管帽施以保護避免裸空或以膠帶纏繞封口。【L】(5.07.04.99)</p> <p>19.臨時電開關箱內無接地線銜接。【L】(5.07.06.06)</p> |

| | |
|-----------|--|
| | <p>20.工程告示牌之部分內容，請加以修正，如：(1) 經費來源，請修正為「契約經費及來源」，並補充「計畫名稱」。(2) 請補充空氣污染防治費徵收管制編號(3) 請補充公害檢舉陳情專線。【L】(5.09.08)</p> <p>21.無給排水管路系統試水試壓紀錄。【L】(5.10.06.03)</p> <p>22.(1)112年12月25日混凝土圓柱試體抗壓強度試驗報告顯示，試體在預拌廠養護，與規定不符；另送驗人員由預拌廠人員擔任，亦與規定不符。(2)112年11月27日竹節鋼筋試驗報告顯示，未填寫生產爐號，無法追蹤來源；另監造現場人員未會同送驗，亦與規定不符。【L】(5.10.99)</p> <p>23.上下設備之施工架，尚有不足情形，例如：施工架底部，未設調整腳。【L】(5.14.01.04)</p> <p>24.部分樓梯欄杆、施工架端部突出，未加護蓋保護，易造成人員傷害。【L】(5.14.06.01)</p> <p>25.甲種施工圍籬，部分尚未施作防溢座；另夜間警示燈，亦較為不足，請再檢視。【L】(5.14.08)</p> <p>26.颱風警報期間未加強汛期工地防災自主檢查表填報。【L】(5.16.01)</p> <p>缺點總計扣點數 0 點</p> |
| 規劃設計問題及建議 | <p>建議：</p> <p>1.屋頂防水詳圖顯示，防水層未採用內凹槽式或傳統鳥嘴式收頭，容易造成粉刷層龜裂導致滲漏水，請再檢視。</p> |
| 品質指標 | <p>環境：79.70分；安全：74.00分；強度：77.10分；美觀：79.70分；功能：79.70分。</p> |
| 其他建議 | <p>1.未審訖產品或進口產品宜提前審查認可，以免因產品生產缺貨或運輸時程等因素而延宕工期。</p> <p>2.品管文件：(1) 各工項施工抽查記錄表，請考量增加「檢查時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檢驗停留點抽查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定期抽查」之列，藉以區別此表究屬檢驗停留點抽查或不定期抽查。(2) 各工項施工作业流程圖之「檢驗停留點」，請考量增加「職安檢驗點」，以符實務需求。</p> <p>3.施工品質：(1)材料樣品板、工法展示、主要工項施工作业流程圖看板，請加以製作。(2) 混凝土澆灌過程，除使用內模震動器外，請增加「外模震動器」。(3) 為讓工班瞭解使用材料及施作重點，請落實主要工項之「施工前說明會」，如：結構體工程、裝修工程、機水電工程…等。(4)外牆磁磚分割計畫，請在結構體施作前完成，以避免開口磁磚有不對稱情形。</p> |
| 扣點統計 | <p>總計扣點數 0 點</p> <p>專業人員總計記點數 0 點，不扣款。</p> |
| 檢驗拆驗 | (未填) |